

证券代码：831710

证券简称：昊方机电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安徽昊方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安徽昊方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张书林、赵威、陈矜、张云燕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2024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选举张书林、赵威、陈矜、张云燕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上述独立董事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6 次董事会会议、3 次股东会会议。独立董事张书林、赵威、陈矜、张云燕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会次数
--------	------------	------------------	-------------	-----------	--------------------------------------	---------

张书林	6	6	0	0	否	3
赵威	6	6	0	0	否	3
陈矜	6	6	0	0	否	3
张云燕	6	6	0	0	否	3

2025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间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相应开展工作，在各自专门委员会中认真充分履行职责。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张书林、赵威、陈矜、张云燕对公司 2025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2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5 年 4 月 24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1、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3、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4、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5、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暨关联方资金占用的议案。	同意
2025 年 7 月 29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1、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 1、在 2025 年度任期内，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形；
- 2、在 2025 年度任期内，不存在提议聘用或解聘审计机构的情形；
- 3、在 2025 年度任期内，不存在提议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形；
- 4、2025 年度，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进行了现场考察，听取公司管理层关于公司经营状况和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重点关注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和行业发展趋势、公司的战略规划情况、公司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通过电话等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关注

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积极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建议。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董事会会议召开前认真审阅会议资料，会后仔细查看披露信息。我们认为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2、对公司治理结构及经营管理的监督，我们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进行认真审核，对公司治理结构及经营管理方面的有关问题提出建议，在此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同时特别关注相关议案对全体股东利益的影响，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

独立董事：张书林、赵威、陈矜、张云燕

2026年3月25日